

合同编号：WHSY2026142

威海市东山宾馆有限公司 2026 年院内绿化养护、路面清扫及
摆花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威海市东山宾馆有限公司

乙方：威海市建青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威海市东山宾馆有限公司 2026 年院内绿化养护、路面清扫及摆花项目 合同协议条款

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威海市东山宾馆有限公司

供应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威海市建青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双方责任，保证本项目制作的顺利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条款的原则，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书
- 2、乙方在评审过程中补充或澄清的文件
- 3、招标文件
- 4、乙方的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服务期限及内容：

-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 2、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院内及室内外植被、灌木、乔木、花卉、绿植养护，绿植摆放、室外蚊蝇及植物害虫灭杀、路面清扫等。

三、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捌拾玖万叁仟肆佰玖拾陆元陆角贰分（¥ 893496.62 元）。

所报全费用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并应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的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结算时全费用单价均不做调整。结算时按实测工程量和中标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四、质量及专利：

1、乙方所供的技术服务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服务质量：满足甲方要求。

五、服务地点及双方联系方式：

服务地点：威海市东山宾馆；

甲方联系人：姜经理；联系电话：0631-5269888。

乙方联系人：盛建波；联系电话：15863100996。

六、验收：

1、服务期内，乙方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2、验收标准：绿化植被成活率 95%以上；新栽树木成活率 95%以上，树木完好率 98%以上。养护期限内，如未达到上一条约定的事项，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

3、服务期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保洁时间、地点及卫生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安排，保质保量完成每天的保洁清扫任务。乙方完成的保洁任务不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4、服务前和服务过程中，乙方认为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付款：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每月拨付合同价款(除以 24 个月)的 90%，最终审计完成后一次性付清尾款（无息）。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提交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3%)。

3、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 款 人：威海市建青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西城支行

银行帐号：8700013080000723

联 系 人：盛建波

联系电话：15863100996

八、甲乙双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义务：

- 1、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管理、监督。
- 2、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服务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服务任务，工作中，乙方出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给予警告甚至解除合同。
- 3、对不称职的乙方指派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于 7 天内更换。
- 4、甲方无偿提供工具房一间，以方便乙方存放所有工具。
- 5、甲方指派具体负责人员，与乙方日常沟通联系，该负责人作为本合同所述的项目的执行监督代表，负责日常的监督检查等相关事宜。

（二）乙方的责任义务：

- 1、乙方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必须保持稳定性，不得随意更换。
- 2、乙方须在接到中标通知 15 日内按投标文件承诺，安排所有人员到位，全面开展工作。
- 3、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 4、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 5、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6、若甲方认为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

乙方任何补偿。

7、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乙方给自己、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与甲方无关。

8、乙方对本合同项目人员配备相应劳保措施、给予劳动待遇、办理社会保险，保障乙方指派人员的合法权益。乙方指派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发生纠纷由乙方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承包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发生减少及毁损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完好无损；未完好的，由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届时，未补齐或修复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他人补齐或修复，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10、养护过程中绿化的调整、迁移、砍伐，必须由甲方批准后，乙方方可实施。如甲方在合同期内新增绿化项目，除人工费用外，其它费用不包含在养护费用内。

11、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九、其他要求：

1、双方当事人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

2、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进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如确需变更，经报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

3、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变更、修改和转让：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与甲方擅自就合同标的的质量、服务期、技术规格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一、合同解除：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以及违反其他有关规定而应解除合同的，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十二、违约赔偿：

1、乙方违反第二条服务期限及内容的约定或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督促乙方限期改正，乙方拒不改正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价款的 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情节严重的，并与其解除合同。

2、乙方不按期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的，每次按 1000 元标准支付甲方违约金；逾期完成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扣除一个月的服务费；一年内累计超过三次或任意一次逾期 30 日未完成服务的（合理的养护期间除外），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 1 个月的服务费。

3、乙方违反第四条质量及专利第一款的约定而降低标准及违反第十条变更、修改及转让的约定，将责令其限期更换或者纠正，由此而造成逾期，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交纳违约金。

4、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项目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5、由于乙方可能对第三方违约所遭受的损失由乙方承受，甲方不需负责或者承担。

6、上述违约责任“不可抗力”除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7、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五、签约地点：威海市东山宾馆有限公司办公室。

本合同书一式 五 份，甲方 二 份，乙方 二 份，采购代理机构 一 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1:

报价明细表

单位: 元

序号	工程内容	单位	工程量	全费用单价 (元)	金额(元)	备注
1	绿化养护	m2	30761.21	6.20	190719.50	
2	路面清扫	m2	31617.55	6.20	196028.81	
3	摆花	项	1	60000.00	60000.00	暂估价
4	一年小计	元			446748.31	
5	养护、清扫、 摆花项目服务 年数	年	2			
6	合计	元			893496.62	

注: 1、本表可由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

2、结算时按实测工程量和中标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投标人(公章): 威海市建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其它类型投标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2026 年 10 月 19 日

附件 2:

服务要求

- 1、修剪要求：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立地环境、景观要求，生长旺盛的植物，整形修剪每年不少于 4 次；生长缓慢的植物，整形修剪每年不少于 3 次。乔木修剪主要使用高枝剪修除病虫枝、下垂枝、枯枝和残枝，且不影响车辆、行人通行。灌木类修剪主要使用平剪修除花落后形成的残花、残果，下垂细弱枝及地表萌生的地蘖，保持内高外低、自然丰满形态。绿篱及色带的修剪主要使用绿篱机修整参差不齐的突出枝叶，做到轮廓清晰，线条流畅，基部丰满，高度一致，侧面平齐。草坪修剪主要使用割草机每月对冒高的草地进行地毯式削割，使草坪高度整齐划一。修剪下来的枝杈、树叶、草屑清扫后，雇用专业车辆外运。
- 2、施肥要求：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需要及土壤肥力情况，使用卫生、环保、长效的肥料，以有机肥料为主，无机肥料为辅，采用沟施、撒施、穴施、孔施或叶面喷施等施肥方式，每年施肥不少于 4 次；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生长旺盛，观花木本植物分别在花芽分化前和花后各增加施肥一次。
- 3、除草松土要求：对各类绿地、绿带、绿篱、砖缝、花箱等结合浇水、每月松土的同时，及时清理各类杂草、杂树、垃圾。
- 4、抹芽要求：对乔木、大型灌木的多余不定芽及时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 5、病虫害防治要求：每年初春对尚未发芽的乔灌木树体及枝杈喷洒两次石硫合剂防病防虫，春、夏季病虫害高发期定期定时巡查，对染病和染虫植物及时喷洒和注射针对性农药，驱害、灭虫，达到绿化植被成活率 96%以上；新栽树木成活率 96%以上，树木完好率 98%以上。每月 8 次对宾馆内各楼房外 60 米内打药消杀蚊蝇。
- 6、抗旱、抗台、抗涝要求：对旱季及新种植物及时进行浇水灌溉，每 3 天浇水一遍，对花卉及喜水植物每天浇水，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在台汛期间对弱小树木和斜坡上路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大风天气对室外的盆栽绿植进行绑扎加固处理，防止植物及花盆受损。
- 7、路面清扫要求：每日凌晨 4 时至下午 4 时对宾馆内所有硬化路面进行 4-5 次全面清扫，

包括海边小路、沥青路面、石板路面、石阶、石台、室外桌、凳、椅，职工食堂门口，地下车库入口路面等，不留卫生死角。对分散在各楼周边和海边的垃圾箱内垃圾每日及时倾倒清理、更换新垃圾袋。全年无休。

8、拖地、扫雪要求：每日早上4点、上午10点和下午3点分三次用布拖对地下职工车库进行拖洗，做到光亮如镜。冬季下雪天对地下车库入口路面和职工食堂门口进行积雪清扫，随下随扫，确保职工通行安全。

9、垃圾场及垃圾桶清理要求：每日对东门东侧的垃圾场及院内垃圾房地面散落垃圾进行清扫，对摆放的25个大垃圾桶进行内外擦洗，保持美观卫生。

10、楼内外摆花要求：1-5号楼长期固定所摆放的大小花卉绿植合计不低于230盆，每日派专人精心养护，做到赏心悦目。

11、季节性摆花要求：院外日本签证处摆放绿植的长期维护保养。

12、会议临时摆花：根据会务的实际需求，随时待命布置会议、餐饮场所的花卉和绿植，满足接待的要求和标准。大型会议及重要外事活动，特定植物积极配合，另行采购。会议摆花原则不低于1300多盆。

13、所有的机械、车辆、工具的购置费用、维修维护费用和人员劳务费以及燃料、农药、化肥等全部由中标单位承担，甲方不再负担其他额外费用。